

# 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 四川省教育厅

---

川教工委函〔2019〕15号

## 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四川省教育厅

### 关于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各高等学校，厅机关各处室、直属事业单位：

近期，中共四川省纪委印发《关于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实施意见》（川纪发〔2019〕1号，以下简称《实施意见》），明确从2019年1月开始，用6个月时间在全省范围内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为切实抓好《实施意见》的贯彻落实，推动全省教育系统集中整治工作取得实效，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目标任务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自觉提高政治站位，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践行“两个维护”，深刻领会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

主义的重大意义，把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作为正风肃纪、整治“四风”的首要任务、长期任务。坚持“谁的问题谁解决”，各级党组织担负主体责任，纪检监察部门落实监督责任，集中打一场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攻坚持久战。坚持对照《实施意见》明确的5个方面20类问题，结合教育系统实际，认真排查梳理，做到什么问题突出就集中整治什么问题，什么问题严重就重点整治什么问题，做到精准排查、精准处置、精准整治。坚持以此次集中整治为契机，以整治的实际成效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在全省教育系统进一步深入推进，推动政风作风进一步转变，为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省、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提供坚强保障。

## 二、整治重点

坚持把阶段性目标和长期目标有机统一起来，既整治带有共性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又着力解决教育系统自身存在的突出问题，抓重点带一般，抓关键促全面，切实按照《实施意见》要求集中整治以下5个方面的突出问题。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上级重大决策部署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问题。

1.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

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决不允许当“两面派”、做“两面人”。

2. 对党中央、省委和上级重大决策部署，必须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决不允许空喊口号、作秀造势，决不允许以开会发文代替落实，决不允许工作刚部署就报告，刚开始就急于总结成绩、宣传典型。

3. 严格落实重大问题请示报告制度，领导干部必须如实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决不允许先斩后奏、边斩边奏甚至斩而不奏。

4. 坚持勇于担当、攻坚克难、埋头苦干，坚决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决不允许消极应付、敷衍了事，层层上报、层层不表态。

5. 结合实际创造性开展工作，对党中央、省委和上级每一项重大决策部署都要研究具体办法、拿出过硬措施，决不允许“依葫芦画瓢”，真正确保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 （二）监督检查过多过滥问题。

1. 严格执行计划管理和审批报备制度，原则上每年开展1次综合性督查检查，能合并的同类事项一律合并，涉及多个部门的联合组团下去。不对各地各校开展督查检查的次数做硬性规定。凡未经批准的督查检查事项，一律不得开展。

2. 督查检查活动一般安排在下一层级，不再向下延伸，对确

需向下延伸的督查检查事项，应多到艰苦、偏远、问题矛盾突出的地方开展。对同一地区的同一项工作，上级已督查检查过的，本级不再重复督查检查。对各地各校的监督检查事项减少 50%以上。

3. 不得以调研指导为名行督查检查之实，不得刚安排就督查、刚部署就考核、刚启动就问责。

4. 监督检查多用暗查暗访，着力减少不必要的陪同，不召开大型会议听取汇报，不要求准备书面汇报材料。

5. 督查检查要注重实效，着力发现问题、督促整改、指导提高。督查检查人员应具备相关的专业知识，不得动辄移交无关痛痒的问题，不得只提问题不教方法，坚决防止督查检查不解决实际问题，搞形式、走过场。

### （三）过度留痕问题。

1. 除中央明确要求的留痕事项外，其他原则上一律取消。确需保留的，严格审批报备，实行清单化管理。

2. 除中央明确规定外，不得就单项工作印制专门工作记录本或要求单项工作用专门笔记本记录，不得把专本专用作为考核指标。一般不得要求下级报送日报、周报、月报、季报，不得要求事事做工作方案、事事组专卷备查，不得要求通过 QQ、微信、专用 APP 等载体晒工作痕迹。

3. 各类督查检查考核原则上不看软件材料，尤其是不看计划、台账、总结等痕迹资料，不得简单以留痕多少、资料精美程度评判工作好坏。

4. 优化考核指标，降低留痕事项在考核中的权重，增加工作实效和群众评价的权重。

#### （四）滥用属地管理问题。

1. 对各地各校属地管理事项进行全面清理，凡是法律法规没有规定或未经省委、省政府批准的，一律取消。

2. 全面清理签订责任书事项，凡是中央和省委、省政府没有要求签订的责任书，一律取消。需要签订的责任书按程序报批。对中央未规定或未经省委、省政府批准设置的“一票否决”事项一律取消。

3. 严禁以属地管理为名，或以签订责任书等形式，将职责范围内的工作转嫁给各地各校。

#### （五）宣传标语口号散滥问题。

1. 按照“谁发布谁审核谁把关”，严格宣传标语口号内容审核把关，注重适度进行宣传，决不允许刻意标新立异、无限拔高，坚决防止“低级红”“高级黑”。

2. 不得对各地各校设置宣传标语和宣传栏的数量、规格、位置等提出不切实际的硬性要求，切实解决各地各校“一室多牌”

“满门有牌”“满墙是牌”等问题。整治期内，除经审核批准宣传中央和省委重大会议、重要精神的时政类标语口号按时限予以保留外，其他各类宣传标语数量要压缩 50%以上。

3. 宣传标语形式要庄重、简朴、实用，一般不得专门设置展板，原则上不得使用高档材质。

各地各校在集中整治以上问题的基础上，可结合实际，确定本地本校集中整治的重点问题。

### 三、方法步骤

（一）以调研排查开道。各级党组织通过专题党组会、党支部会等形式，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一系列重要讲话和批示精神，认真学习《实施意见》精神，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将集中整治工作作为当前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摆在突出位置。结合本单位实际，认真研究整治措施，明确目标任务、整治重点、方法步骤和具体要求，确保整治工作有力有序推进。对照集中整治重点内容，通过实地调研、座谈访谈、征求意见等方式，广泛听取广大干部职工、教师、学生、家长和社会的意见建议，排查存在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和具体表现。各级党组织坚持领导带头、全员参与，把自己摆进来、把工作摆进来、把职责摆进来，坚持问题导向，切实把问题找准找实。

（二）以纠正整改推进。聚焦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批示指示中指出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聚焦影响贯彻落实中央大政方针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的突出问题，聚焦群众反映强烈和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大力推进集中整治工作。对排查出的问题，列出清单，建立台账，明确整改措施和时限，明确责任主体，立行立改，并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示，自觉接受监督。各级领导班子成员和领导干部带头抓好分管领域整改措施的落实，靠前指挥、冲锋在前，作出表率。各地各单位坚持开门搞整治，不遮不掩，勇于揭短亮丑，坚决解决基层和人民群众反映的“顽疾毒瘤”，坚决解决工作中“陈疾陋弊”。

（三）以监督问责攻坚。各地各高校纪检监察机关在带头查纠自身存在问题的同时，加强对集中整治工作的全过程监督检查，严格落实监督责任，坚持整治工作进行到哪一步、就监督到哪一步，整治工作难点在哪里、就重点监督哪里。充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把监督挺在前面，精准发力，以强有力地监督检查推进整治工作落实。对整治工作中“走过场”“做虚功”等以形式主义整治形式主义的行为及时纠正，对造成不良后果的严肃问责。

（四）以制度建设立规。坚持把推动建章立制贯穿集中整治全过程，针对发现的问题，反思制度漏洞，及时修订完善，巩固

集中整治成果。坚持以集中整治为契机，对现有制度进行全面梳理，对与《实施意见》要求不符的，抓紧做好“废改立”。坚持建立健全常态化治理机制，坚决纠正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行为，确保制度在执行过程中不变形、不走样。

####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抓好责任落实。各级党组织要站在“两个维护”的高度，主动扛起集中整治工作的主体责任，主要负责同志是集中整治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亲自研究部署，推动整治工作有序推进、有效开展。

（二）加强宣传引导，营造良好氛围。坚持纠“四风”与树新风并举，注重宣传集中整治的工作成效，营造良好舆论氛围，把坚决摒弃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融入日常工作生活，与校园文化、机关文化建设结合起来，有针对性地开展宣传教育。

（三）加强督导监督，确保落地见效。各级党组织要加强与纪检监察机关的沟通协调，建立工作联动机制。要把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集中整治工作纳入年度综合性督查检查、纳入领导干部述责述廉及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作为衡量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成效的重要内容，推动集中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各地各校不再层层制定实施方案，要紧盯集中整治的5个方面重点问题，结合实际，制定实在管用的具体整治措施。各地各

高校集中整治情况于6月20日前报送省委教育工委、教育厅。

联系人：李锐，联系电话：028-86149330。

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四川省教育厅

2019年3月11日



政务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

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3月11日印发

---

